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8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鼎密封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8日收到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易善兵先生、董事会秘书蒋伟坚先生、副总经理方炳虎先生、副总经理何仕生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于2018年2月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增持人	职务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			本次增持后	
		股份数 量（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成交价格 （元/股）	成交股 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份数 量（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易善兵	董事、副总经理 兼财务总监	863000	0.070	14.71	193577	0.016	1056577	0.086
蒋伟坚	董事会秘书	202500	0.016	14.73	190000	0.015	392500	0.032
方炳虎	副总经理	643040	0.052	14.77	94805	0.008	737845	0.060
何仕生	副总经理	300000	0.024	14.89	95900	0.008	395900	0.032

二、其他事项说明

1、上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各项承诺，在增持后六个月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